#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宁市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融合研究服务采购（NNZC2020-G3-00010-GXJT（重））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宁市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融合研究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nnggzy.org.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9月28日 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NNZC2020-G3-00010-GXJT（重） ;财政审批编号： [2020]NCCZS074

项目名称：南宁市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融合研究服务采购

预算金额：陆拾肆万元整（￥640000.00）

最高限价（如有）：/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 | 服务内容简要描述 |
| 1 | 南宁市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融合研究 | 1项 | 结合自然资源部部署及自然资源厅重点工作要求，南宁市如何结合本身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和自然资源禀赋特点，探索推动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跨界融合，统筹农用地、低效建设用地和生态保护修复，为下一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提供支持。 |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成果编制时间从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日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国内登记注册，能满足本次招标服务内容，具备合法资格的投标人；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0年9月4日至2020年9月28日

地点：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nnggzy.org.cn）自行下载。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免费。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0年9月28日 9点 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邮寄（具体详见公告）。

（一）、本项目的投标文件通过邮寄快递方式送达。

1、接收邮寄快递包裹的时间为工作日9：00～17：00。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且须交由采购代理机构当面签收。采购代理机构签收邮寄包裹的时间即为投标人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无效，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小时统一将收到的投标文件运送至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确保本项目能在投标截止（开标）时间准时开标。投标人应充分预留投标文件邮寄、送达所需要的时间。为确保疫情防控期间邮寄包裹能及时送达，应选择邮寄运送时间有保障的快递公司寄送投标文件，并尽量在投标截止日期1日前送达。

3、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好投标文件后，应使用不透明、防水的邮寄袋或箱子再次包裹已密封的投标文件，并在邮寄袋或箱子上粘牢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有效的电子邮箱、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的纸质表格。如因投标文件包裹信息注明不完整或缺失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辨认属于哪一个项目造成的后果投标人自负。投标文件外请同时单独附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和营业执照复印件 [或委托代理人投标时，提供有效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存入同一包裹内。

4、投标文件邮寄地址：广西南宁市江南区金凯路26号建通中心一楼商务中心

       收件人：梁永盛       联系电话：18378853627

5、投标人不参加现场开标活动。

6、投标文件拆封及密封性检查：截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和采购人的见证下拆开投标文件包封，采购人对投标文件密封性和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进行签字确认。

7、关于投标人的报价：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商务技术符合性审查结束后，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情况填写开标记录表，交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见证。

8、关于投标文件澄清的有关要求

8.1为便于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在项目评标期间与投标人取得联系，做好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工作，投标人务必做到：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函（格式）”落款处的“电话”务必填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的电话联系方式。

8.2开标当天投标人务必保持电话畅通。如果评标过程中需要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将通知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提交。投标人所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确认。

8.3如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联系方式，致使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在项目评标期间无法与投标人取得联系的，或因自身原因未能保持电话畅通或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交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发布媒体：[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nanning.gov.cn（南宁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网站），www.nnggzy.org.cn（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nanning.gov.cn（南宁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网站），www.nnggzy.org.cn（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3）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6）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宁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地 址：南宁市锦春路3-1号

联系方式：刘晓丽 18978930758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南宁市金凯路26号广西建通中心

联系方式：0771-5386340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龙昱翔

电　　 话：0771-5386340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9月4日